

GEORGE R.R.
MARTIN



灰色一直是我最喜欢的颜色，它比黑白两色都有趣得多。

——乔治·R.R.马丁

征服者



【美】乔治·R.R.马丁 加德纳·多佐伊斯 / 编
小 龙等 / 译

乔·阿克罗比 Joe Abercrombie

吉莉安·弗琳 Gillian Flynn

马修·休斯 Matthew Hughes

乔·R.兰斯代尔 Joe R.Lansdale

迈克尔·斯万维克 Michael Swanwick

戴维·W.鲍尔 David W. Ball

凯莉·沃恩 Carrie Vaughn

斯科特·林奇 Scott Lynch

布拉德利·丹顿 Bradley Denton

切莉·普瑞斯特 Gheric Priest

丹尼尔·亚伯拉罕 Daniel Abraham

Regulus

尤大王

送外之徒

藏书

【美】乔治·R.R.马丁 加德纳·多佐伊斯 / 编

小 龙等 / 译

ROGUES

Copyright© 2014 by EDITED BY GEORGE R.R.MARTIN AND GARDNER DOZOIS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BANTAM DELL PUBLISHING GROUP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6 Chongqing Tianjian Cartoon & Animated
Picture Cultur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版贸核渝字(2014)第62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外之徒: 全2册 / (美)马丁, (美)多佐伊斯编; 小龙等译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6.1

ISBN 978-7-229-10177-0

I . ①法… II . ①马… ②多… ③小… III .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
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52485 号

法外之徒(上下)

FAWAI ZHITU(SHANGXIA)

【美】乔治·R.R.马丁, 加德纳·多佐伊斯 编 小龙 等译
出版策划: 重庆天健卡通动画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编辑: 邹禾 肖飒 唐弋滔

装帧设计: 谢颖设计工作室

封面图案设计: 罗烜

责任校对: 郑小石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政编码: 400061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制版

重庆豪森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 - 61520646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p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90mm×1230mm 1/32 印张: 27.625 字数: 678千

2016年1月第1版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10177-0

定价: 76.80元

如有印装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1520678

每个人心中都爱着一个“Rogue”

——乔治·R.R.马丁

……只是这份爱常常让人遗憾不已。

流氓、骗子、无赖，邋遢汉、小偷、负心人、色狼、恶棍、枭雄、坏男孩和坏女孩，花花公子、魔头、灾星、浪荡子、暴徒……他们有着不同的称谓，形形色色、各种流派的小说故事里不乏他们的身影，还有神话、传奇……噢，无处不在，历史上也比比皆是。洛基的孩子们^①、《土狼星》中的兄弟们^②，有时候他们是英雄，有时候他们是恶棍。他们大多介于黑白之间，趋于灰色——灰色一直是我最喜欢的颜色，它比黑白两色都有趣得多。

或许我向来偏袒坏蛋。早在我的童年时期，上世纪 50 年代，电视剧的黄金档一半时间播出情景剧，一半时间播西部剧。父亲特别喜欢西部剧，我也在它们的熏陶下长大，都是些无休无止、大同小异的英雄故事，主角大多是冷峻刚硬的警长和警员，一个比一个勇敢。马歇尔·狄龙如磐石般可靠，怀特·厄普大胆勇敢、无所畏惧（主题曲唱得简直

① 北欧神话中，邪神洛基与女巨人安尔伯达生下三个可怕的孩子，巨狼芬里尔、尘世巨蟒约尔曼冈德、死亡女神海拉。

② 《土狼星》是一部太空史诗科幻小说，讲述的 2070 年，独裁政权美洲联合共和国倾尽全力建造了星际飞船“亚拉巴马”号。为反抗政府无以复加的集权统治，船长罗伯特·李率领一群持不同政见者劫持飞船，向 46 光年外的大熊座第 47 号恒星飞去，希望在群星之间找到命运的归宿。但是，已经登船的一百多人并非全是劫持行动的支持者，其中不仅有伪装成维生技师的间谍，还有五名誓死捍卫共和国荣誉的士兵……



是恰如其分),还有独行侠、霍帕隆·卡西迪、吉恩奥特里和罗伊·罗杰斯^①,这些勇敢、高贵、正直、坚强的角色是小伙子们能想到最完美的偶像……可是对我来说他们太完美,反而不真实。

我最喜欢的西部英雄是两个打破了窠臼的人:骑士,在旅途中常常穿一身黑衣(浪子的装束),在旧金山时打扮得像个娘娘腔的花花公子,每周跟不同的美女“保持联络”(啊哈哈),干活也要价不菲(英雄们通常羞于谈钱)。这对马华力兄弟(尤其是布雷德)真是迷人的坏蛋,穿着黑色西装,花哨的坎肩,打着领带(赌徒的典型装扮),戴着白色的牛仔帽,更像是牌桌上的赌徒,而不是惯于拿枪决斗的英雄。^②

众所周知,现在回头看来,诸如《赌侠马华力》或是《带枪去旅行》之类的片子给人的印象明显比传统的西部片更为深刻。当然有人会争辩说这是剧本问题、演员的演技问题、导演的功力问题……诸如此类。也许这种说法也没错,但我认为,恰恰是主角身上那种流氓特质吸引了观众。

事实上,欣赏这种流氓主角的可不只是旧西部片爱好者,此类角色已经横扫了各种小说和影视流派。

影星克林特·伊斯特伍德当年就是凭着饰演无赖耶茨、肮脏的哈里、无名汉等亦正亦邪的主角一炮走红,要是他演的是好孩子耶茨、爱读书的比利小子、好名汉之类的话,没人会记得他的名字。这是真的,大学时我认识一个女孩,她喜欢阿什利·威尔克斯更甚于白瑞德,因为阿什利高贵、富有自我牺牲的精神,而白瑞德只是个浪子,投机商人。不过只有她一个人这样想,而其他女人热烈而投入地讨论白瑞德,对阿

^① 以上提到的角色都是 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流行的广播剧和电视剧中的人物,马歇尔·狄龙出自《荒野大镖客》,怀特·厄普出自《执法悍将》。

^② 以上人物出自 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西部电视连续剧《赌侠马华力》,主角是布雷德·马华力,在第一季第八集以后加入了他的兄弟巴特·马华力。1994 年以此题材拍摄过同名电影。

什利几乎是轻描淡写地一语带过,至于弗兰克·肯尼迪和查尔斯·威尔克斯,则压根不在她们的讨论范围内^①。

影星哈里森·福特在扮演大部分角色时都注入了点顽皮捣蛋的因素,这一切当然来源于汉·索罗和印第安纳·琼斯。看过《星球大战》的读者大多在卢克·天行者和汉·索罗之间更偏爱后者吧?当然啦,汉·索罗被卷进整个事件纯粹因为急需筹钱还债,就这么简单的开始……这才使得接下来的剧情跌宕起伏,尤其是在《星球大战·新希望》的最后,汉·索罗驾驶千年隼号偷袭达斯·维德,简直是帅呆了。(不管乔治·卢卡斯怎么掰,索罗确确实实是偷袭。)至于印第安纳·琼斯……那简直就是对无赖的最佳诠释,掏枪射击剑客真的没有半点风度和公平可言……但是谁在乎?他们就是这样可爱的无赖,令人痴迷。

这些流氓主角可不仅仅出没于电影和电视中,书里面也不少。

下面我们来看下史诗奇幻类小说。

当代的史诗奇幻小说中,大多有泾渭分明的正邪之分。好战的、邪恶的一方代表反派,崇尚和平的、正义的一方就是正派。这种设定举不胜举,尤其是在托尔金的爱好者和模仿者笔下,总少不了无尽的黑暗领主、邪恶的爪牙,他们最终难逃在正义、冷峻的英雄军团手中覆灭的命运。不过以前许多剑与魔法类小说中就有不少流氓主角。来自辛梅利亚的野蛮人柯南,大多人认为他是个英雄,可是别忘了,他也是个窃贼、掠夺者、海盗、雇佣兵,最终他还是个篡位者,篡夺了王位……并在前进的道路上睡了每一个有吸引力的女人。《利剑与残暴》中的主角们更有流氓范儿,可惜没取得这么辉煌的成就,总不能每个故事的主角最后都能当上国王。还有杰克·万斯笔下彻头彻尾的混蛋(哎,也是彻头彻

① 以上人物除查尔斯·威尔克斯以外均出自《乱世佳人》,查尔斯·威尔克斯是美国探险家、海军军官,1840年发现南极大陆。在南北战争期间,曾从英国船只“特伦特号”上截获两名南部邦联的外交官,引发了特伦特事件,几乎引起英美战争。

尾地富有吸引力)机灵库格,算是做了不少坏事的家伙,但仍然……

历史小说中也不乏那些潇洒倜傥、放荡不羁的无赖汉。三剑客都有着自己的流氓特质(这一点大家都无法否认吧?),小说中的白瑞德和电影中一样是个无赖。在《流浪者》中,迈克尔·查邦为我们塑造了两个精彩绝伦的无赖,阿兰和泽利克曼^①,我真希望能够看到更多这样的搭档。还有乔治·麦克唐纳·弗雷泽笔下形象生动的混世小子哈里(对,就是“混世小子哈里·佩吉特”系列)。这个角色应该脱胎于《汤姆求学记》,托马斯·休斯的经典英式寄宿学校小说(有点像没有魔法、没有魁地齐、没有姑娘的《哈利·波特》)。如果没有看过麦克唐纳的《混世小子》(休斯的那本个人建议跳过,除非你能耐得下性子看满篇的维多利亚时代道德说教),那我得非常庆幸地说你还有机会欣赏到文学史上最伟大的盗贼之一。真让我羡慕。

至于西部?天哪,整个狂野的西部盛产流氓。不法的英雄只有比不法的歹徒更多,而不会更少。比利小子?杰西·詹姆斯和他的强盗团?还有那个出类拔萃的流氓牙医霍利迪医生?我们又说到电视剧了——虽然这次跳到了有线付费年代。还有HBO如神话般的电视连续剧巨著《死木》^②中死木镇的大亨艾尔·思威瑞更,由伊恩·麦克沙恩饰演。剧中的思威瑞更完全抢了英雄和警长们的风头。怎么说呢,抢劫不是无赖流氓的看家本领吗?抢风头当然也不能输。

浪漫小说中又怎样?唉,旧时的小说中,流氓总能浪漫地抱得美人归。而近来的浪漫小说里,可能姑娘本身就是流氓,甚至比流氓还可怕,那些道德规则的条条框框早就被她们踩在脚下。

推理小说中的坏蛋或许有着另一种形象。通常他们都是些邪恶又神秘的家伙,如果推理小说里的坏蛋三观很正,按照惯例,也许结局时

^①《流浪者》是美国作家迈克尔·查邦于2007年所创作的系列小说,描述大约公元950年,在俄罗斯西南卷入叛乱的两个犹太土匪的故事。

^②又译为《化外国度》。

候会有大逆转：对不起，其实我是警察。好吧，严格地说，这些人不算我们所说的流氓。

我还可以继续列举：通俗小说、哥特派、超自然浪漫小说、青春言情小说、恐怖小说、朋克小说、蒸汽朋克、城市幻想、看护小说、悲剧、喜剧、情色、惊悚、太空歌剧、骑士幻想、体育故事、军事小说、牧场恋情类……每种流派和流派分支里都出现过无数富有魅力的流氓，他们往往也是小说中最受争议又最令人印象深刻的角色。

虽然列举了这么多，但我并没有把所有流派都写上去。唉……其实我内心深处有个声音一直在叫嚣着都写上都写上，或许是住在我心里的那个流氓吧，他对分门别类特别热衷。但事实上，我对体裁分类看得并不重。近年来，我被尊为一名奇幻小说作家，但是“流氓”并不是奇幻小说的主题……虽然确实带给我不少美好的幻想。我的合编者，加德纳·多佐伊斯，担任了数十年科幻杂志编辑，但“流氓”也不是科幻杂志的主题……不过几乎在每期杂志中读者都能找到有流氓主角的科幻故事。

就像各种流派的文章里都不乏“勇士”、“蛇蝎美女”之类元素，“流氓”元素在文学领域也是跨流派的。就这部文集而言，我们的主题面向大众，加德纳和我都热衷于优秀的故事，所以对年代、地域和流派没做任何设定，我们只是邀请那些优秀的作家参与其中，包括科幻（软科幻和硬科幻都有）、史诗奇幻、剑与魔法、城市幻想、爱情、通俗、历史、浪漫、西部……以及一切你能想到的流派。虽然并非所有人都接受邀请，但大部分作者还是欣然提笔，其结果就呈现在这篇文章之后的书里。几十个不同的出版商贡献出各流派作者之精英，足以打造一个屡获殊荣的畅销作家全明星阵容。我们对作者只有一个要求——写一个关于流氓的故事，情节曲折，跌宕起伏，最终结局还要有逆转。没有风格限制，有的作者写了自己最擅长的类型，也有人大胆尝试新的体裁。

在第一本跨流派文集中，我在介绍“战士”的时候提到过二十世纪

五十年代的巴约纳，位于新泽西州，我在那个地方长大，那是一座连一家书店都没有的小城市。在报摊和糖果铺的旋转架上，我购买过所有能读的东西。旋转架上的平装书可不会按照流派分类，全堆在一起。你可能会发现《卡拉马佐夫兄弟》^①夹在一本看护小说和最新出版的米奇·斯皮兰写的迈克·哈默系列中^②。多萝西·帕克^③、多萝西·塞耶斯^④和拉尔夫·埃里森^⑤、J. D. 塞林格^⑥分享了同一个架子。麦克斯·布兰德^⑦跟芭芭拉·卡特兰^⑧紧靠在一起。A. E. 范·沃格特^⑨、H. P. 洛夫克拉夫特^⑩跟 F. 斯科特·菲茨杰拉德^⑪挤在一块。神秘小说、西部小说、哥特派、鬼故事、英国文学、当代文学……当然，也有科幻、奇幻和恐怖小说——你能在旋转架上找到一切流派的作品，满足各种人的口味。

我就喜欢这样的大杂烩，现在亦如此。但是这些年来（恐怕我不得不说这好几十年来）出版行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连锁书店如雨后春笋次第拔起，流派之间的樊篱已经铸成，并日趋僵化。我不得不说这是一种遗憾。书籍应该拓宽我们的思路，带领我们去到从未去过的地方，向我们展示从未见过的世界，开阔眼界，打开新世界的大门。而限制你的阅读流派就意味着失败，只会适得其反。在我看来，不管哪个年代，故事只有好坏之分，没有流派之别，这才是最要紧的。

① 俄罗斯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最后的一部小说。

② 米奇·斯皮兰是一名美国罪犯小说作家，塑造了迈克·哈默这一经典侦探形象。

③ 美国诗人。

④ 英国侦探小说作家。

⑤ 美国黑人现实主义作家，著有《隐形人》。

⑥ 美国青春小说作家，著有《麦田里的守望者》。

⑦ 美国西部小说作家。

⑧ 英国言情小说作家。

⑨ 美国科幻作家。

⑩ 美国科幻、奇幻、恐怖小说作家。

⑪ 美国作家，著有《了不起的盖茨比》。

我们在此为大家呈上一些好故事，你所知道的是每篇故事里面都有流氓，他们性格各异、际遇不同。至于作者属于哪个流派，你得读完本书以后才知道。加德纳和我就仿佛是旧时小城里的旋转架，把大杂烩呈现在读者面前了。我们希望，其中有你喜欢的作家，写下了你喜欢的作品，或许也有你（至今为止）未曾耳闻的作者，为你带来全新的东西。而我们更希望，当你跟书里所有的“流氓”打过交道以后，这些作家能够让你喜欢。

翻开书，享受阅读之旅吧……但千万要记得，某些在书里面出现的绅士和淑女可不是什么正义的英雄。

林南山 译



每个人心中都爱着一个“Rogue”

乔治·R.R. 马丁

风不调，雨不顺.....	乔·阿克罗比著	李鸣弦译【八】
转职记.....	吉莉安·弗琳著	李鸣弦译【九】
七禧客栈.....	马修·休斯著	李鸣弦译【十】
哈普与雷纳德历险记之失足少女		
.....	乔·R. 兰斯代尔著	李鸣弦译【八六】
女人心.....	迈克尔·斯万维克著	李鸣弦译【八九】
传承有绪.....	戴维·W. 鲍尔著	梁宇晗译【一七】
喧嚣的二十年代.....	凯莉·沃恩著	梁宇晗译【二五】
色拉丹老城，一年零一天	斯科特·林奇著	姚向辉译【二五】
超牛铜管乐手.....	布拉德利·丹顿著	梁宇晗译【二九】
“重金属”	切莉·普瑞斯特著	梁宇晗译【三〇】
爱的意义	丹尼尔·亚伯拉罕著	梁宇晗译【三〇】

乔·阿克罗比

乔·阿克罗比是当今奇幻界迅速蹿红的新星之一，读者和评论家无不追捧他为本流派带来的强硬、简洁、直截了当的作风。他最著名的作品当属《第一律法》三部曲，卷一《无鞘之剑》出版于2006年，随后几年里相继出版了《世界边缘》和《最后手段》。他的单卷奇幻小说有《永志之仇》和《血战英雄》，最新小说为《赤色国度》。写作之余，阿克罗比还客串电影剪辑师，目前在伦敦生活及工作。

在接下来这篇快节奏的小说里，他将带领我们来到全世界最危险的城市之一司帕尼，深入城中那肮脏恶臭而又乐音缥缈的迷宫般的街道，参与致命游戏“猜纽扣”。

风不调，雨不顺

该死，她真讨厌司帕尼。

该死的蔽目的浓雾，该死的四溅的积水，该死的令人作呕的腐臭味，飘得到处都是。该死的舞会，该死的假面，该死的狂欢。娱乐，每个人享受着该死的娱乐，至少假装陶醉。该死的人最讨厌了。没一个正派的，不管男人女人还是小孩，全是骗子和傻瓜，一路货色。

卡柯芙讨厌司帕尼，却又一次来到这里。唉，她不禁想，到底谁才是傻瓜？

前方的迷雾中回荡着刺耳的大笑，她闪身躲进一扇门口的阴影，一手轻握剑柄。优秀的镖师不相信任何人，而卡柯芙更是顶级的优秀，在司帕尼，她不信任的……不止别人。

又是一群找乐子的家伙，跌跌撞撞地从深霭中现身。一个头戴月亮面具的人伸手指着一个女人，她烂醉如泥，穿高跟鞋的脚不停地一拐一扭。所有人大笑着，其中一个扑扇着蕾丝袖口，好像再也没见过比醉得站不起来更有意思的事了。卡柯芙翻个白眼望着天，自我安慰地想到，面具背后的他们指不定和她自己一样讨厌寻欢作乐。

独自躲在门影下方的卡柯芙咬牙切齿。该死，她该休个假了。这样下去她会变成个臭愤青。或者说，她其实本已成了愤青，只是程度越来越深，快变成那种朝整个世界乱喷的人。她这是在向该死的老爹靠拢吗？

“什么都行，千万别变成他。”她喃喃自语。

醉鬼们踉踉跄跄没入夜色，她立即猫腰离开门口，继续前行，步伐不疾不徐，软靴的靴跟无声地落在潮湿的卵石路面，寻常的兜帽盖在头顶，拉到半遮半掩的角度，一个普通的怀揣秘密的人的形象。在司帕尼，这样的人数不胜数。

西边遥远的某处，她的装甲马车应该正疾驰过开阔的街巷，咔哒咔哒驶过大桥，车轮火星迸溅。旁人吓得赶紧跳开，车夫挥鞭抽打马匹大汗淋漓的侧腹，十几个佣兵呐喊着紧追其后，街灯闪耀在他们沾露的甲胄。当然，这除非是石场主的人已经出动：箭矢飞掠，畜兽嘶鸣，人声尖叫，马车偏道撞毁，金铁相击，最终，保险箱的大挂锁被炸药炸飞，急切的手挥开呛人的浓烟，箱盖掀开，呈现出……空空如也的内部。

卡柯芙没有克制嘴角隐隐的微笑。她拍拍硌着肋骨的一个小团儿，委托物还安全地缝在外套衬里内。

她打起精神，几步来到运河河畔，纵身跃过三跨宽、泛着油光的河水，踏上一艘腐朽驳船的甲板，滚过一圈，利落地爬起，身下的木板吱嘎作响。要是取道芬汀大桥就绕得太远了，更别提那条路上有多少行人，有多少双眼睛盯着，再说这艘船一直拴在阴影里，提供了一条捷径。她早就摸清楚了。卡柯芙尽量不把事情交给机会主宰，照她的经验来看，机会有时候真的很混蛋。

一张布满褶子的脸从阴暗的小屋里往外瞅，破破烂烂的水壶正喷着蒸汽。“你他妈谁呀？”

“谁也不是，”卡柯芙笑脸相迎，“只是路过而已！”她随即借力于摇晃的木板跳上运河对岸远远的石堤，隐入霉味弥漫的雾霭。只是路过。直线前往码头，抄近路开心地前行——或至少是苦逼地前行。卡柯芙不论去哪里都埋名隐姓，不管在哪里，都只是路过。

东边遥远的某处，那傻子庞布零应该正在四名雇佣保镖的陪同下策马狂奔。他跟她其实一点都不像，加上那撇小胡子，哪里都不沾边，

但裹上她那件向来惹眼的绣花披风，倒是个不错的替身。这个身无分文的皮条客，满心以为假扮成她是为方便她和情人幽会，只因情“郎”是一个有手段的女子，不想让这段恋情公开。卡柯芙叹了一口气。真那么简单就好了。她自我安慰地想着，当深浅兄弟那俩杂种将庞布零从鞍上射杀时，他将何等地震惊，而他们也将对他的小胡子表示出无比的惊讶，随即翻遍他的全身衣物，愈来愈失望，最后无疑会掏出他的肠肚，发现……一无所获。

卡柯芙再次拍拍那个小团儿继续前进，步调有几分轻盈。她踏上这条不大不小的路，独自步行，沿小心选择的路线行进，走过背街狭巷、无人注意的捷径和被人遗忘的楼梯，穿过摇摇欲坠的殿宇、腐朽的住宅，以及为暗事偷留的门，随后，一小段阴沟指引她直通码头，还能留出一两个小时的空隙。

这项工作之后，她真的必须得休假了。她舔舔口唇里面，那里最近长了一个溃疡，很小，却痛得钻心。她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工作。或许该去阿杜阿玩一趟？去拜访下哥哥，见见侄子侄女如何？他们现在多大了？啊，算了。她记起来嫂嫂是多么爱对人评头论足的贱货，那种人不论遇到什么都会从鼻子里发出一声冷哼。她总让卡柯芙联想到自己的父亲。也许她哥娶那个女人的原因是……

她躬身钻过一个外皮片片剥落的拱门，某处传来隐约的乐声。拉小提琴的乐手要么正在调音，要么是技艺拙劣，两者概不意外。一面满布苔藓幼芽的墙上，纸页飒飒翻飞，那是些印刷粗糙的布告，号召忠诚的市民揭竿而起，反抗“塔林之蛇”的暴政。卡柯芙哼了一声。大多数司帕尼市民都更情愿苟且偷生，而剩下的那一小撮根本谈不上忠诚。

她扭身去扯裤子的臀部，但全然是徒劳。到底得花多少钱，才能买到一套不会在最恼人的地方有接缝磨来磨去的新服饰？她跳着脚走过运河死水段旁边的一条狭窄小道，这段水路早已封航，河面乱七八糟地漂着水藻和上下浮动的垃圾。她一路掐着烦人的布料左拉右扯，但毫

无用处。该死的时髦紧身裤！也许这是她付给裁缝赝币而换来的某种天谴。但话说回来，当地人正靠她牟利的想法远远比天谴更能触动卡柯芙，因此她只要一逮到机会都会尽量避免花钱买任何东西。这实际上是一项原则，她父亲总说人要坚持原则——

真他妈该死，她真个要变成她爹了。

“哈！”

一个褴褛的人影从拱门上跳下，钢铁的寒光微微闪耀。卡柯芙本能地低呼一声，仓促间退后一步，笨手笨脚地掀起外套，拔出剑刃。她确信，死亡终于找到了自己。是石场主先行一着吗？还是深浅兄弟，或者库里坎雇的杀手……可是没有其他人。就他一个，裹在污迹斑斑的斗篷里，凌乱的头发紧贴湿漉漉的苍白皮肤，一条发霉的头巾蒙住下半张脸，上方充血的圆眼睛里写满了惊慌。

“站住，钱交出来！”他低沉的声音从头巾下传出，略显模糊。

卡柯芙扬起眉毛。“是谁在说话？”

短暂的停顿，腐臭的河水拍击着身旁的石岸。“你是女的？”准强盗的声音变了，几乎带有道歉的意味。

“是的话你就不抢了吗？”

“嗯……呃……”强盗看似有几分泄气，但立即又挺胸抬头，“站住，钱统统交出来！”

“为什么？”卡柯芙问。

强盗的剑尖游移了几分。“因为我欠好多钱……不干你事！”

“不，我是问，怎么不一剑捅死我，扒光尸体找值钱货，还事先来个警告？”

又是短暂的停顿。“大概……我希望避免暴力？可我警告你，打架我随时奉陪！”

他只是个该死的平民，一个拦路抢劫的强盗，一个偶遇的对手。说起来，机会真是个混蛋！至少对他而言。“先生，你，”她说，“是个渣渣



强盗。”

“夫人，我，是位绅士。”

“先生，你，是个断气的绅士。”卡柯芙踏前一步，掂量着剑刃，一迈长的薄刃精钢折射着上方某扇窗户射出的灯光，戾气逼人。也许她根本犯不着动手，利剑出鞘，通过这里的胜算就大多了。对面这个阴沟里的渣滓要想占她上风，非吃点苦头不可。“看我把你大卸八块，就像——”

对方以惊人的速度冲上来，只听得“咣当”一声，卡柯芙还来不及反应动作指令，指间的剑便猛地一震，哗啦啦蹦过油腻腻的石子路面，“扑通”一声扎进运河。

“啊。”她说。形势逆转了。显然，攻击她的人并不是外表看起来的大老粗，至少在剑术方面数一数二。她早该想到的。司帕尼的一切都万万不能轻信表象。

“钱交出来。”他说。

“乐意之至。”卡柯芙拔出钱袋往墙上一丢，企图趁他分心之时溜过去。哎呀，他竟然以过人的矫健凌空挑中了它，又迅速将剑尖指回她眼前，阻止她逃跑。剑尖轻轻敲了敲她大衣里那块小团儿。

“藏了什么……就是那儿？”

越来越糟，糟糕透顶。“没藏，什么都没藏。”卡柯芙假装羞涩一笑想蒙混过关，可惜木已成舟，为时已晚。更惨的是，她没去坐那艘轻舟，而是上了前往桑德的大船，可该死的大船仍旧泊在码头乘着浪晃悠！她伸出手指小心地拨开寒光凛凛的剑尖。“我现在有很急的要事得办，假如——”些微的咝咝声传来，利剑划开了她的大衣。

卡柯芙眨眨眼。“哎哟。”肋骨那块火烧火燎地痛，利剑连带着划开了她的皮肉。“哎哟！”她跪倒在地，心中苦不堪言，伸手捂住身侧，鲜血从指间缓缓渗出。

“噢……噢，糟了。对不起，我真的……真的没想伤你。我只是想，